

随笔

从“开颅”到开麦：我与话筒的十八年

●项楠

有一个熟悉的声音在电波里和你们相伴了很多年。可能有人记得我推荐新车时的“一本正经”；有人愿意听我早间新闻里的“字正腔圆”；也有人最爱《快乐好司机》里那个“吃可爱长大的仙女司机”。很多人说我们的工作好，天天在话筒前说说笑笑。其实，话筒前后的我，常常是两个人。现在，就想和大家聊聊，我和这只话筒之间的故事！一个电波对面的声音——项楠。

2008年，我踏进电台大门时，从没想过自己会在哪里待这么久。那时候，我是个“做广告”的，每天琢磨的，是怎么用几秒钟把一个商品说好说透，或者怎么把一条公益广告做得既有温度又有力量。那时候的我，是广告部的“创意小疯子”。那些年，我像一个声音的裁缝，精心剪裁每一段文案，让它们在电波里生出不同的色彩。

后来，我开始接触音乐节目，在旋律和歌词的间隙里，用声音描绘画面，传递情绪。我以为，我大概会沿着这条“声音服务”的路一直走下去。人生的转折，有时来得猝不及防。2013年，我经历了一次开颅手术。躺在病床上，听着窗外隐约的车流声，我一度以为，我的电台生涯，就要和某些知觉一样，被永远地留在手术台上。那是一种巨大的失落，仿佛即将被剥

离一个已经在生命里的角色。

没想到，命运关上一扇门，却给我换了一扇窗——不是，是给我换了个“声带”。术后恢复重返工作岗位，领导敏锐地发现，我的声音变了。以前的声线或许清亮，现在却添了一丝厚重，甚至一点点微妙的、适合讲述复杂内容的磁性。领导说：“做好准备，去开车。”

于是，一档专业汽车节目《车行天下》，落在了我这个……当时连车都没开过的人肩上。我害怕我不自信，我能行吗？面对一大堆发动机参数、底盘技术、车型对比，我完全是个门外汉。焦虑吗？当然。但退缩不是办法。我的领导像教小学生一样，一点一点给我讲解汽车的基础知识。我呢，把所有的业余时间都泡在了汽车杂志、论坛和视频里。家里堆满了各种汽车资料，我靠“纸上谈兵”，硬生生啃下了大量的汽车知识。在话筒前，我把那些冰冷的参数，转化成听众能感知的驾驶体验、家庭需求和安全考量。那段时间，我明白了，声音不只是天赋，更是承载责任、传递价值的工具。当你真心想为听友说清楚一件事时，你自己必须先钻进去。

《车行天下》让我在专业领域扎下了根，而紧接着的《交广说天下》，则把我带进了另

一个维度——早间新闻直播。这意味着，无论寒冬酷暑，我都在清晨五点多起床，顶着星星或是晨曦，赶往交警的直播间。早高峰的路况、最新的时事动态、实用的生活信息……需要在第一时间清晰、准确、有条不紊地传递给每一位路上的人。这份工作磨砺了我的严谨和应变能力，也让我深深体会到，电台不仅是娱乐，更是一种陪伴，一种在关键时刻提供信息的“生活基础设施”。那些年，我的生物钟仿佛永远比别人快了几个小时，但听到听友说“早上听你的节目，路上不慌了”，就觉得一切都值。

2017年，频率改版，新人涌入，新鲜的血液带来了新的想法。领导再次找到了我：“项楠，你再换换风格，做一档娱乐搞笑类的节目。”于是，《快乐好司机》诞生了。这对我来说，又是一次颠覆。从严肃的新闻、专业的汽车，转向娱乐搞笑的脱口秀，我需要完全打开自己。一开始，和搭档录小样，我简直手足无措，放不开，不敢“演”，觉得那些夸张的语调、搞笑的桥段，和自己隔着厚厚的墙。一遍又一遍，我们磨合、尝试，互相鼓励。渐渐地，我好像找到了那个连接点，我们不是表演快乐，而是创造一个分享快乐的“场”。

节目里，我是那个有点迷糊、充满幻想、总遇到奇葩事的“可爱司机”。我们会搜集各种好玩的段子、网络热梗，看大量的相声小品寻找灵感，然后精心编排成属于我们节目的稿件。但更多时候，和听众即兴互动的火花，那些“神来之笔”，才是节目最鲜活的部分。我很感激我们的听众，包容心极大，接受了我从“说车项楠”到“搞笑仙女”的转变，用笑声和参与，为我们注入了源源不断的动力。

有些朋友会羡慕我们的工作，说：“你们工作多好，天天开开心心的。”其实，哪有永远的晴天呢？我记得有好多次，开车上班的路上，因为生活里的一些烦心事，眼泪还在掉，心情沉得像块铅块。但是，一旦推开直播间的门，坐在这个熟悉的话筒前，听着熟悉的背景音乐，身体里就好像有个开关被“啪”一声拨动了。那些不好的情绪、沉重的心情被迅速封装、封存。我需要立刻切换到那个清晰、明快、充满能量的“女司机项楠”的模式。这不是伪装，而是一种职业的本能，是对听众、对这份工作的尊重。有时候我自己也说：“项楠，这不就是个‘两面派’嘛？”但我觉得，能把负能量留在门外，把好

状态带给电波另一端的人，这个“派”，当得挺值。

从广告配音到音乐节目，从“车官”到专业车评，从早间新闻主播到娱乐脱口秀的“仙女司机”，我的电台十八年，好像就是一次次“归零”，又一次次“开局”。那只话筒，见证了我声音的变化，也见证了我人生的转弯。它很轻，握在手里没什么分量；它又很重，承载了无数的责任、创意和情感。

如果说，是2013年那次特殊的“开颅”，意外地为我“开局”了新的声音赛道。那么，此后每一次的挑战与转变，都是我自己在握着话筒，为自己、也为一位陪伴我的听众朋友们，开启一扇新的窗。窗外的风景变了，但窗里的初心没变：那就是，用最真诚的声音，陪伴每一个或匆忙、或悠闲、或快乐、或需要一点力量的你。

未来还会有什么新“开局”吗？我不知道。但我知道，只要这只话筒还在，只要耳机里还有你们，我的故事，就会和电波一样，长长地播送下去。

我是项楠，一个幸运的和声音谈了十八年恋爱的人。下次节目里，“吃可爱长大的仙女司机”等你来聊，咱们，电波见。

散文

鞋袜流年

●孟秀华

在我小时候，一直到八岁我都没有穿过袜子，原因是那时我家太困难了。困难的日子让母亲把所有的精力都用在温饱上，袜子这一类无足轻重的小东西就被她抛到了脑后。但是，鞋，母亲是一定要让我们穿上的。

鞋是母亲做的，做鞋的材料是布头儿。

那时，我家紧挨着镇上的一家被服厂居住。得天独厚的居住条件，使母亲有了捡布头儿的机会。每到晚上，等被服厂的职工把清扫车间的垃圾倒进厂门口的垃圾箱后，母亲就上阵了。母亲对布头儿没有要求，什么颜色什么材质的都捡，无论大小块头。母亲把布头儿捡回来后，再做分类，大的做鞋面，小的打格稍做鞋底；蓝色和黑色的给父亲和自己，颜色鲜艳的给我们小孩子。母亲每年都要做好几双鞋，涵盖春夏秋冬四个季节，这些鞋都是用布头儿拼接起来的，有的三四块，有的四五块。母亲的手很巧，她能把布头儿拼接得天衣无缝恰到好处，就仿佛一朵朵小花开在鞋面上。

1982年，父亲到吉林省辉南县出差时，发现当地的旱烟叶特别好抽，就买了一些背回来。回来后，他找人做了一辆手推车，又到工商部门办理营业执照，然后就推着烟叶带着母亲去了农贸市场。那时，在改革开放春风的吹拂下，农贸市场已经很兴旺了，卖旱烟叶的好几个。母亲实在，加上烟叶也确实好，很快她就把父亲背回来的烟叶都卖

了出去！有了第一次的经验，父亲的胆子也大了，他向亲戚朋友借了些钱，又雇了一辆小卡车，到辉南县拉回了一车的旱烟叶！那一年的春节，母亲破天荒地给我们一人做了一双完整鞋面的白底黑条绒棉鞋，还给我们每人买了一套新衣服和一双新袜子。

我终于有了新袜子！当我把柔软的带弹力的袜子套到脚上后，那款软的幸福感一下子传遍了我的全身！而穿上袜子再去穿棉鞋，幸福感就更强烈了。不穿袜子穿棉鞋时，脚一挨上棉鞋，潮乎乎凉飕飕的冷就由脚贯穿全身，好半天脚才能把棉鞋焐热乎；而穿上袜子再去穿棉鞋就不一样了。柔软舒适的袜子把脚的热和鞋的凉隔开了，等到它们对对方有了感知时，作为媒介的袜子已经把它们融合到了一起。

我精心地保护着我的袜子，不让她被任何东西挂着碰着，每次洗完我都要在炉边铺上纸然后再把袜子铺在上面。因为只有这样才能确保第二天还能穿上袜子。可是有一天早晨，当我穿好衣服到炉盘上去拿袜子时，竟然发现袜子被烤出了一个窟窿！我当即就哭了起来。母亲急忙跑过来问我怎么了，我把袜子扔给了母亲。母亲接过袜子看了看，扔没事的我给你补上，然后就从针线盒里拿出针线和布补了起来。补过的袜子虽然还是很柔软，保暖性能也还是很好，可却不再完美了。它就像一张长了疤的美人脸，再怎么修饰也难掩它的瑕疵了。

1994年，我考上大学，带着母亲给我准备的三双鞋（都是买现成的）四双袜子和几套新衣服走进大学的校园。那一年，我家的日子也发生了根本变化。父母把家里的两间低矮破旧的泥土房翻盖成了三间宽阔明亮的红砖瓦房，除了在新房子里添置了一些必要的家具和电器外，还买了一个多层的鞋架！鞋的样式也多了起来，有父亲的毡底棉鞋和松紧布鞋，还有弟弟妹妹的旅游鞋和回力鞋。只有母亲自己的鞋仍然是手工制作，却也不再是由布头拼接了。

日子虽然好过不少，可母亲依然很简朴，她依然在做鞋，依然在补袜子。每次放假回家，母亲都要把我的破洞袜子和磨平的鞋收回去，缝补完之后她自己穿，然后再给我换一批新的。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上大学。毕业后，我拿到第一笔工资，首先到商场给父亲母亲买礼物，其中就包括鞋和袜子。之后我每年都要给父母各买几双鞋和袜子。当然我也不会亏待自己。也许是童年时鞋和袜子过于缺失的缘故，成年后我对鞋和袜子的喜爱已经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每当看到商场里有新款式，我都要买回来，已经积攒了一抽屉的袜子和一柜子的鞋！我经常会翻出我的鞋和袜子欣赏一番，看着那些“宝贝”，就像欣赏一件件精美的艺术品一样舒心畅快。

然而，好日子也让我变得浮躁了，对一些东西也不知道珍惜了，就连从前视若珍宝的袜子也不例外，

我穿着袜子乱蹬在脚上，坏了就扔在一边。有一次回家，母亲见我一双双频繁地更换袜子，就问我：“你穿坏的袜子呢？”我说：“都在家里放着呢！”母亲说：“下次回来时都带回来，我补穿！”我说：“妈！这都什么年代了，你还补袜子？”母亲使劲瞪了我一眼：“不要忘了以前穿不上袜子的日子！”虽然母亲这么说，可我还是不想让她再穿补过的袜子。于是我问：“我给你买的新袜子你怎么不穿？”母亲听我问起新袜子，声调缓和了：“那些新袜子让我给隔壁的刘大娘了！她的眼睛花得连袜子都补不了。”我没有再说什么，当即就跑到街上给母亲买了一批新袜子，十双。

回到家后，我把那些漏了洞的袜子全都找了出来，我没有把它们带给母亲，而是补上之后自己穿。母亲说得对，我确实有点忘本了。

去年，父母卖掉家里的大瓦房，换了一百多平方米的楼房。装修时，母亲特意做了一个大鞋柜。鞋柜里装满了父亲母亲的鞋，有软底软帮的休闲皮鞋，有样式新颖的北京布鞋，有养脚的老年鞋。每次回家，我都会欣赏一下父母的鞋柜，我看着那些随时准备跟主人一起出征的鞋，心情总是激动得不能自己。

现在，母亲已经不做鞋了，只是偶尔还会补补袜子。我知道，母亲并不是为了补袜子而补袜子，那是她对过去生活的一个回忆。那些留在她记忆里的艰辛，时刻在提醒她还有我们要珍惜现在的美好生活。

一支卷烟惹相思

●史艳茹

中午和往常一样，我匆匆停好车，以最快速度去接儿子放学。等待接孩子的一大群家长，三个一帮，五个一伙地谈笑着。突然，我被身边一位老汉的动作吸引住了：只见他右手从衣兜里掏出一个竖版小铁盒，之后左手在衣兜里拿出一张长方形的白纸，从铁盒里倒出一根碎沫沫，用纸条接住，卷裹成一根圆柱形，一只手捻住一端用力旋转，然后拍掉纸尖，点燃。老汉的一系列动作让我一下子想起了爱卷旱烟的爸爸！小时候出于好奇，我们姐弟三个帮爸爸卷旱烟，一卷就是十几二十几支，各种各样的，有的粗细不均，有的捻得不紧。就是那时，爸爸发现我虽不是左撇子但是卷的是左撇烟……往事如同放映机一幕幕涌上心头。

前几年，爸爸来我家帮我看孩子时也偶尔卷旱烟抽。爸爸抽了一辈子烟，确切说是抽了大半辈子旱烟。家里的园子每年都要栽一大片旱烟苗，每到烟苗长到齐膝高时，爸妈就会给烟苗掐尖、打杈，这样才

保证旱烟叶的烟味十足。妈妈不吸烟，可是每年都会早早地育好烟苗，移栽晚了，烟叶在霜冻来临时没上好烟，爸爸说这样的烟叶不好抽。

妈妈不吸烟，也不想爸爸吸烟。可是爸爸没有戒烟的打算。没办法，妈妈每年都会精心准备烟苗，耐弄烟苗，为了不耽误农活，就起早或贪大响除草、捉虫。每到烟叶成熟时，妈妈还得帮着爸爸用专业的烟绳把一片片的烟叶固定好，小心翼翼地一绳一绳的烟叶挂到阴凉处，等待风干，这项工作要做几天才能完成。妈妈一边唠叨：“这破玩意儿有啥好，耽误时间，这大忙时还非得弄它！”嘴上埋怨着，可是手里丝毫没有停止烟绳上的活计。一年又一年，不知他们坚持了多少年……

忘记从何时起，家里不栽旱烟苗了，爸爸也时髦地抽起现成的烟卷。直到2019年爸爸走后，我们在库房里发现一麻袋揉好的烟叶。妈妈说：“当时你爸不喜欢那烟叶的味儿，就没抽，却一直沒有舍得丢弃！”

记得爸爸以前只喜欢抽旱烟，怎么好的“洋烟”都不抽。爸爸口很“刁”，有的旱烟叶他抽一口就能得出好或不好的结论。来我家时，因为我对烟味特别敏感，爸爸会去走廊或是打开油烟机吸上一根，甚至有一段时间夜间都不抽烟。白天我们都上班，爸爸会偷偷抽一两支旱烟，但是有一天当我进门那一刻，我说：“老头，你抽旱烟了吧？”爸爸笑了，说：“真怪啊，这丫头鼻子真好！我就今天抽一根，再说我都开窗开门放好长时间了，你还能闻出来！”从此以后，家里再也没有出现过旱烟味。

今天当我看到那位老汉卷旱烟时，我立刻就激动了，因为爱卷烟的老爸已经永远离开了我。这一刻，我百感交集：一份是对爸爸的思念，一份是对爸爸从不言说的爱情的感动，更多的是对爸爸的愧疚。看到现在先生戒烟那么难的样子，我就想有几十年烟龄的爸爸为了女儿，克制自己不在室内吸烟、不在夜里吸烟时得有多难受，他对我的在乎

程度有多深，我怎么就让爸爸在我家里过得那么小心翼翼？

当年我怎么就不能忍一下，非要把话说穿呢？爸爸为了照顾我的感受，为了帮我照顾孩子，在与烟瘾作斗争时一定很痛苦。我清楚记得，当年爸爸回家时，包里那袋带来的旱烟又宝贝似的带了回去。如今我想明白了，可是，爸爸再也不会出现在我的眼前了！我再也没有机会闻到爸爸偷偷“落”在室内的烟味了。

我知道思念爸爸成了我有生之年无法迈过的坎！思念爸爸成了我的习惯，看到爸爸曾经穿过的同款衣服，戴过的同款帽子，我会想起他；看到爸爸喜欢吃的荞麦面食，我会想起他；甚至看到演员李幼斌（和我爸爸有些地方长得像）我都会想起他；逢年过节，我会更加想他！明明知道思念无济于事，但是我还是不能停止。或许这就是人们常说的，亲人的离开，不是一时的暴风骤雨，而是一辈子的潮湿。

惟愿爸爸在天国一切安好！

散文诗二章

●刘庆艳

故乡的鸟鸣

三月的风是走丢的鸟鸣，再一次相遇是五月。麦子一天天长高，你的背影不会离我越来越远。蜡炬，早已不只是为了照明之需。它守着一寸寸矮下来的身影，等待黎明。太阳何尝不是搬运工，每天清晨运输朝阳到田间。落日之后的静寂，是一个人与月亮的对坐。医院过道处的风，千万不要发出呜呜，只希望它静悄悄的。老师合上书本，走下讲台，仍有光落下来。远去的火车上，是一个男孩子带走的梦想。还有大山的想念。对于江水，我在乎的只有一条鱼，是否逃离了一柄银刀的追捕。折断了多少三月的风，才会有些许宋词打入一条江心。风走过的五月，是鸟鸣重返。父亲手中的烟斗，燃尽了半轮明月。他的白发，使得一条江的水重新掀起浪花。与你分别的日子，燃起多少灯火，就有多少想念。故乡的鸟鸣，一路跟随。

一座山的陪伴

羡慕母亲。有一座山的陪伴。幸福的她，在自己的菜园里种青菜，也种蝴蝶。耀眼的星光，落在菜花的蕊上，一只捉星星的小猫轻轻地跳过栅栏。母亲从它的眼里，看见蓝色的大海，一只帆船掠过。清晨，雾散了。蜂鸟停在黄瓜架上。多么安静的游客，包括蝴蝶、蜂鸟。都只轻轻地落在母亲的清晨。她弯下腰，用她的锄头锄草，旁边一群蚂蚁经过。万物生长，每一个生物都开始寻找，寻找粮食，水，阳光，配偶以及春天。有趣的是，我多希望自己是一颗月亮，能够逃离家乡，逃离母亲。可是我却忘记了，一颗月亮从五千年前就未曾离开过这里。不催促母亲，她干活我就蹲在旁边看，看她锄草，看蚂蚁搬运阳光。我是一只迷途的羊，走了千里万里，才找到自己的牧场。母亲的怀抱是草原，收留我的迷茫。母亲的怀抱是大山，容忍我在山顶种下鸟鸣。她粗糙的手掌里握着老去的光。她用半个月亮，牵住我的白马，在桃花掩映里，牵我回家。在月亮升起的时候，她拾起大山的梦，让我驻守在我的身体里，这一切只在没有风的夜晚，她怕惊醒沉睡的我。如今我早已修成了一座山，对于母亲，我是她的依靠。对于鸟鸣，我是它可随意安放的山谷。太阳从升起到落下，季节从春到夏，陪伴是一粒雪对大山的告白。



劲风（版画）王永志作

